

1980 年以来中国古代北方游牧文化研究评述^①

田 澍 马 啸

内容提要: 中国古代北方游牧文化是与古代中原农耕文化相对应的一个概念, 也是一个相对薄弱的研究领域。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 这一领域的研究取得了较大的进展, 主要采用文化类型分析和多学科研究方法, 成果体现在基本概念厘定、游牧民族的历史与社会、游牧经济、宗教与习俗、游牧生态环境观等方面, 对其加以梳理总结, 有利于该问题研究的深化。

关键词: 游牧 游牧民族 游牧文化 游牧经济

中图分类号: G1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4743 (2008) 02-0116-09

游牧文化和农耕文化是古代人类两大主要文化类型。游牧民族与农耕民族交往、冲撞的历史, 则是上古、中古时期人类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 长期以来, 我国学界对农耕文化研究得较为充分, 对游牧文化的研究较少; 而已有对游牧文化的探讨, 从历史发展角度研讨者多, 从文化或文化类型的角度探究者少。国内对“游牧文化”或“游牧文明”的研究与国外相比, 起步较晚, 但仍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果。为了进一步推动该问题研究的深化, 有必要对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国内学界研究成果进行梳理。论述中难免挂一漏万, 敬请指正。

一、关于“游牧”的概念

我们经常见到“游牧”一词, 以及由其衍生的大量词条, 如游牧民族、游牧部落、游牧业、游牧经济、游牧社会、游牧文化、游牧制度、游牧文化圈、游牧世界、游牧文明, 等等, 但对“游牧”一词的确切内涵, 却很少有人顾及。游牧即不定居地从事放牧, 它与农耕是古代世界两种不同类型的社会经济生产方式。这两种不同类型的社会经济生产养育和形成了游牧民族和农耕民族, 形成了两种不同类型的社会文化。因此, “游牧”一词指的是一种社会生产与生活方式。然而, 在世界古代史研究中, 长久以来, 人们总是把“游牧”一词与“野蛮、落后”相联系, 自觉不自觉地将其作为农耕文明的对立面看待。近年来有人对此提出了新的看法, 认为: “首先我们对‘游牧’概念的界定不明晰, 又多歧义; 其次, 对游牧部落生产发展水平的判断不准确, 以

^① 本文为 2005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明清中央政府与蒙藏民族地区政治互动策略研究”(批准号为 05BZS007) 的子课题成果。

有无生产工具、有无城市来衡量，夸大了文明早期游牧民族与农耕民族之间的差距；再次，因游牧民族进入阶级社会、产生国家较迟，便断定他们长期处于氏族部落制阶段，未免过与简单。”^①问题在于，我国学者在翻译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时，把 Hirtenstämme 即德语“畜牧部落”，当作“游牧部落”。德语的“游牧部落”是 Nomadenstämme，英译本中的 Pastoraltribes 是“畜牧部落”，而 Nomadictirbes 是“游牧部落”，这是很清楚的。我国通译 Hirstenstämme 为“游牧部落”，是词语误译，更重要的是混淆“游牧”与“畜牧”两种不同的生活方式^②，对此，汪连兴先生做过详细的辨析和论证^③。指出：第一，“畜牧”与“游牧”不可混淆，“畜牧方式”涵盖一定历史阶段，先于农耕和游牧而存在。第二，畜牧部落和农耕部落在野蛮时代高级阶段走了两条不同的路；农耕部落在耕作条件优越的地区发展较快，最先生产了文明。畜牧部落在适于养畜放牧的地区，转化为游牧方式。另外，一些耕作条件较差的地方的农耕部落，则放弃种植业，转化为游牧部落。第三，不能从工具制造、成文记载、有无城市，是否长期处于氏族部落阶段等滞后性问题的存在来验证游牧民族比农耕民族落后，即“不能按农耕文明史标准，作粗疏评语，应做深层次的探讨和分析”^④。

不少学者反对把游牧经济文化看作是一种简单、落后的经济与文化形态。杨建新指出：“这种看法虽然有一定的道理，但并不完全正确。不可否认，古代游牧民族的经济和社会确实是要简单一些，但是，就其总体发展来说，游牧社会经济有其自身的特点和特有的复杂性。它的发展，与农业社会既有可比性，又有许多方面是不可比的。”^⑤谷苞也不同意把游牧文化看作是一种落后文化，指出：“农业与游牧业相比，只是生产部门差异，并无先进与落后的区别。农业与游牧业都把土地作为最主要的生产基础的，只是使用土地的方式不同罢了。”^⑥他们都主张加强对游牧经济与文化的研究。

此外，本文取“游牧文化”为核心词汇，是因为主要着眼于从文化类型的角度来研究游牧民族经济、社会和文化的发展状况，取其广义的文化概念。正如有的学者所指出的：“游牧文化是指游牧民族所创造的文化，包括他们所创造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⑦因此，“我们的研究对象主要是游牧文化，而不是其他内容，而且，游牧文化中的‘文化’也采用的是一个广义的文化概念。”^⑧

近年来，在新的文化视野下，学界对我国古代西、北游牧文化的类型，进行了一些探索。谷苞根据西、北地区文化的内涵，划分出了三种重要的文化体系，即：“一是以蒙、藏、哈族为代表的游牧文化（包括先前的匈奴、突厥、回鹘等民族文化）；二是以维吾尔族为代表的绿洲农业文化（包括河西走廊地区）；三是以汉族为代表的黄土高原中西部旱作农业文化（包括西夏和回、

① 王三义：《“游牧”的概念与文明史的抉择》，《学术研究》2001年第10期。

② 《“游牧”的概念与文明史的抉择》。

③ 汪连兴：《关于世界古代史研究若干理论问题思考》，《史学月刊》1999年第1期。

④ 《“游牧”的概念与文明史的抉择》。

⑤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序》，甘肃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1页。

⑥ 谷苞主编：《西北通史·序言》，兰州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5页。

⑦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第31页。

⑧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第32~33页。

东乡、保安、土族等文化)。”^① 贺卫光则依据自然生态环境方面的因素和每一个区域内部的文化特征,把古代西、北地区的草原游牧文化划分为五种类型,即:“蒙古高原型游牧文化、青藏高原型游牧文化、黄土高原—黄河上游型游牧文化、西域山地河谷型游牧文化、西域绿洲半农半牧文化等。”^② 这些分类虽然由于各自所使用的尺度和立足点不同,尚难形成一致的认识,但作为尝试,仍可以给我们在深化这一问题的研究上提供诸多宝贵的启迪。

二、关于游牧民族的历史与社会

游牧社会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群体,有其特定的历史发展进程。近年来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亦取得长足的进步。

1. 游牧民族的起源 北方游牧民族的起源问题,长期以来一直是我国先秦史研究领域,尤其是中国古代民族关系史研究领域通常都要面对的一个重大课题。曾经一段时期,我国学者们希望根据经典作家的论述,在中国境内解决中国游牧业的发生问题。同时由于受到《史记·匈奴列传》和《汉书·西羌传》的影响,学者们往往将先秦时期的戎狄视为游牧族群,以为中国北方长城地带很早以来便为游牧族群所占据。在经典作家的著述中,游牧经济的出现是原始居民经济生活形态发生重大变革的标志之一。^③ 一直以来,一些学者认为恩格斯表述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是指农业和游牧业的分离,但是在黄河流域及其以南的新石器遗址中似乎观察不到游牧部落从农业部落中分离的显著迹象^④,而认为先秦戎狄从事畜牧—农业混合经济的意见^⑤亦逐渐引起重视。近年来,中国台湾学者王明柯和大陆学者杨建华^⑥、林沄、乌恩等人的相关文章应该说将这一领域的研究推进了一大步。与西方学者近年来将欧亚草原游牧业的起源向后推移许多相似,他们都认为中国游牧业的起源年代较之既有认识要晚近些,北方长城地带游牧文化因素的出现或者向游牧专业化的转型是在春秋战国时期。王明柯认为,春秋晚期鄂尔多斯地区部分从事混合经济的人群完成向游牧专业化的转向,其前有可能向阿尔泰地区的游牧民学习了游牧观念和技术,至战国时期形成游牧洪流^⑦。乌恩认为中国北方游牧业的形成是在春秋中期偏早,而且有可能是在中国境内独立产生的,甚至在整个欧亚草原也是游牧业发生的最早中心之一^⑧。林沄认为北方长城地带游牧文化带的最终形成是在战国中期,与游牧的北亚蒙古人种的大批南下有关^⑨。当前中国学者已经开始将中国游牧文化起源的问题放在欧亚草原的大背景下来进行研究,并且注意借

① 谷苞主编:《西北通史·序》,第5页。

②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前言》,第3页。

③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6页。

④ 黄崇岳:《我国的原始畜牧业及其与农业的关系窥探》,《中原文物》1983年第6期。

⑤ 林沄:《戎狄非胡论》,收入《金景芳九五诞辰纪念文集》,吉林文史出版社,1996年。

⑥ 杨建华:《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北方文化带的形成》,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1年。

⑦ 王明柯:《鄂尔多斯及其邻近地区专业化游牧业的起源》,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六十五本,第二分册,1994年。

⑧ 乌恩:《欧亚大陆草原早期游牧文化的几点思考》,《考古学报》2002年第4期。

⑨ 林沄:《夏至战国中国北方长城地带游牧文化带的形成过程》,《燕京学报》第14期,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

鉴西方学者在游牧文化起源研究上的成果和理论方法。

2. **民族大迁徙** 经常性地大规模迁徙，是游牧民族的一大特点。关于古代少数民族迁徙的原因，洪俊、邢玉林认为基于六个因素：“一是由于战乱和为了摆脱统治者的压迫和剥削；二是有些民族向外扩展自己的领域；三是逃避内乱和寻求新的自然条件；四是封建统治阶级为了加强控制少数民族，强制移民；五是为了与中原互市，或中原地区先进经济、文化的吸引力；六是北方民族通过军事征服入主中原，自北向南迁徙。”^① 而李吉和在其博士学位论文中，则从生产力的发展、气候变迁、战争、政治统治、先进地区的吸引力、民族亲缘关系等多方面，探讨了民族迁徙的原因^②，指出：“民族迁徙往往不是一种原因促成的结果，而是各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③

历史上我国北方游牧民族迁徙的方向，主要有西向迁徙和南向迁徙两种走向。近年来，学界对古代游牧民族各种方向迁徙过程的研究取得了显著的成果，特别是对与西向运动相对应的南向运动的研究更是比较系统。相比较而言，对西向运动的研究则主要集中在各相关民族的具体运动过程上，整体研究在最近也取得了一定的进展。贺卫光对我国北方从公元前二三世纪至公元十六七世纪的两千年的游牧民族的西向迁徙运动的规律，从整体上进行探究，总结出共有三次高潮：第一次是从公元前二三世纪到公元 1 世纪的三四百年间，参与者有月氏、乌孙、羌族和匈奴，其中以匈奴的西迁最具有典型性；第二次是在 5 世纪中叶到 9 世纪中叶的四百多年间，先后有唃哒、柔然、突厥和回鹘等民族，其中以突厥西迁为代表；第三次是从 12 世纪到 16 世纪，主要有契丹和蒙古，其中以蒙古西迁为代表。这些迁徙“从时间顺序及空间分布看，由北到南、由东到西是基本规律。这一规律正好与中原强盛王朝的有效统治区域相对应，即两汉时期对西域的开拓，隋唐时期对阿尔泰山南北的经营及元代蒙古族对整个北方草原的统治。”^④ 刘新宁则对我国古代游牧民族迁徙的类型进行了系统的概括与分析，认为有：“政治型”、“经济型”、“文化型”、“军事型”四种迁徙类型。此外，根据迁徙人数，还可分为“微量型迁徙”和“大规模迁徙”；根据对社会的影响，可分为“保守型迁徙”和“改革型迁徙”；根据迁徙的动因，可以分为“选择型迁徙”和“被迫型迁徙”。总之，“准确详细地划分游牧民族迁徙的类型，不但可以加深我们对历史上游牧民族迁徙规律的认识，而且对进一步了解游牧民族的社会发展史，也是大有益处的。”^⑤

3. **游牧政权的军事性** 军事性是游牧民族文化的一个主要属性，这主要体现在游牧制度的军政合一性，游牧民族的武牧结合性以及他们无止境地向外扩张和尚武好战等方面。游牧民族何以具备这种特性？近年来，学者们多从游牧经济的固有特性中探讨其军事性形成的原因，不过侧重点有所不同。蔡凤林认为，游牧民族军事性的成因“在于他们‘逐水草而居’为基本生产形式、以骑射术为基本生产技术的游牧经济生活，这种独特的游牧经济生活孕育、培植了游牧民族迥异于农耕文化内容的特质和传统。”^⑥ 而谷苞则从产品的社会需求角度，揭示了游牧民族军事

① 洪俊、邢玉林：《我国古代民族的迁徙及其影响》，《民族论丛》1984 年第 1 期。

② 李吉和：《先秦至隋唐时期西北少数民族迁徙研究》，民族出版社，2003 年，第 151 页。

③ 《先秦至隋唐时期西北少数民族迁徙研究·导言》，第 8 页。

④ 贺卫光：《试论古代东亚游牧民族的西向运动》，《西北史地》1998 年第 3 期。

⑤ 刘新宁：《试论我国古代北方游牧民族迁徙的类型》，《新疆教育学院学报》1996 年第 4 期。

⑥ 蔡凤林：《游牧民族军事性形成原因初探》，《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96 年第 4 期。

性的成因，指出：“游牧民族不能生产其生活和生产上需要的全部物资”，“游牧民族为了获得他们所需要的物资，只有两条途径：一是掠夺；二是交易。在古代世界史上，游牧民族对农业民族的掠夺，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① 在这种情况下，组建军队等国家机器显得十分必要。即“在无休止的战争中，军事首领的地位日益显赫，争夺牧场、掠夺财富、保卫本部生命财产安全都全凭军事实力”。^② 这就要求游牧民族必须具有强悍的军事性。

此外，还有其他许多非经济因素也与此相关，如“军政合一制度的建立，也是游牧民族奴隶制形成时期游牧统治者组织游牧民为其掠夺更多财富的一个重要原因；北方草原的寒冷气候对牧民的血气充盈、强悍尚武性格的塑造也发挥了一定的作用”。从生活方式来说，“终日使用刀剑屠宰家畜和捕杀野生动物为生的日常生活内容，对游牧民族残忍性和嗜杀性的形成也不无影响；游牧经济的流动性导致的游牧民族文化积淀的困难，所带来的游牧民族不存在农耕民族那样的‘仁义礼智信’等精神和道义上的束缚，以及艰苦的游牧流动生活磨练出的坚忍不拔的精神等因素也都助长了他们的尚武精神。”^③

4. **关于氏族部落组织** 在大多数游牧社会中，都无一例外地长期存在着不同特点的氏族部落组织，血缘关系色彩明显，这是大家都认同的。对于游牧民族氏族部落制长期存在的原因，贺卫光认为是“由于游牧社会中的非定居状况或流动性所造成的”^④。杜平、孙家煌亦认为是“因游牧生产的流动性，使得他们无法按地域来管理，而游牧人群是相对稳定的，因此，它是原始氏族社会血缘关系的继续。”^⑤ 但随着历史的发展，这种氏族组织也发生了一些变异。特别是进入阶级社会后，它原有的严格的血缘关系体系已经动摇，而地域关系开始引入并发挥作用，但还不能起到决定性的支配作用。因此，游牧民族社会中所长期保存的氏族部落组织和制度，就具有了这样的特征，即形成了“以往血缘关系与后来地域关系的混合体”^⑥。这是与农耕社会迥然不同的。这种现象在我国古代游牧民族社会中普遍存在，并深刻影响着游牧民族所建立的各类政权。

三、游牧经济

游牧经济是一个综合经济体，其中包含了许多生产部门或经济形式。在研究中，学者们均注意到，不能以衡量农耕经济发展水平的尺度，去简单地审视历史上的游牧经济。如生产工具的进步状态在农耕经济中起着巨大的作用，但在游牧经济中，生产工具对发展经济所起的作用相对来说就不太明显。研究者多从游牧经济自身的特点入手，探讨游牧经济固有的特质。卢圣泉认为，游牧经济有三个特点，即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合二为一（牲畜是劳动对象，又是劳动产品，也是主要的生活资料）、经济的脆弱性、发达的交换^⑦。而史继忠认为与农业经济相比，游牧经济有两点特别的不同：其一是游牧经济极不稳定，具有“暴涨暴落”的特点；其二是牧区经济结构相

① 谷苞总编：《西北通史·序言》，第1页。

② 史继忠：《论游牧文化圈》，《贵州民族研究》2001年第2期。

③ 蔡凤林：《游牧民族军事性形成原因初探》，第108页。

④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第135页。

⑤ 杜平、孙家煌：《古代欧亚大陆游牧民族社会组织与制度同象论》，《西北史地》1999年第2期。

⑥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第137页。

⑦ 卢圣泉：《古代游牧民族与农业民族的粗略比较》，《湖北经济学院学报》2005年第5期。

当单一，不可能像农业区那样“自给自足”^①。因此，不少人注意到游牧经济的脆弱性所产生的影响，并进行了深入探讨。卢圣泉指出，游牧经济脆弱性表现在三个方面：自然灾害经常给畜牧业生产造成毁灭性打击，使得生产呈现出很不稳定的状态；生产经营的粗放性使得畜牧经济不可能持续发展；再生产周期长，影响畜牧经济的增长^②。胡铁球则认为，游牧经济的“所谓脆弱性，就是指经不起打击和挫折的特性”。主要表现为：一方面是经不起自然灾害和战争的打击，另一方面是经不起经济封锁的打击，他探究了游牧经济脆弱性构成的深刻的自然环境背景和经济功能内在孱弱性的根源：即游牧民族所处的较为险恶的自然环境以及特有的“逐水草而居”的生产生活方式，使“牧民们的生产只能是利用自然而不能改造自然，是一种完全靠天吃饭的生产活动，形成了单一粗放的原始游牧经济，使得游牧民族的食物供养主要来自于牲畜，其财富也集中体现在牲畜上面，贮存财富的途径只能靠牧养牲畜”^③。所谓“突厥兴亡，唯以羊马为准”，正是这个现象的历史的切实反映。

可以说，游牧经济的这种脆弱性及单一性引发了游牧民族经济社会发展的一系列内在矛盾，这些矛盾决定了游牧经济对农耕经济强烈的依赖性。为了生存，游牧民族必须以牲畜、皮毛及其他畜产品和土特产与农耕民族进行交换，换回粮食、布帛、茶叶及其他日用必需品，因而商品交换始终是游牧民族的生命线。对此，杨建新指出：“游牧经济与商业贸易是天然的伴侣，交换是游牧民族维持生产和生活的基本方式之一。”并认为“古代游牧民族在促进商业贸易，开通贸易通道（如古代丝绸之路）等方面，都起过很大作用”^④。而贺卫光则把游牧经济对农业经济的依赖概括为“非平衡需求”，并从双方互补关系的角度，探讨了其具体表现：“一，互补关系中以游牧民族对农耕民族的产品需求为主，而农耕民族对游牧民族的需求较少。二，在互补关系中，游牧民族常常是一厢情愿，对农耕民族有较多的经济方面的依赖性。三，农耕民族由于其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基本上没有形成对畜产品的消费市场。”^⑤这就造成了游牧经济对农业经济长期存在较强的依赖性。历史时期，游牧经济与农业经济存在的这种既依赖又冲突的关系，是中国古代史研究领域长期关注和探讨的重大问题，这方面取得了不少的研究成果，但限于篇幅，这里不再论列。

四、游牧民族的宗教与习俗

任何形式的文化形态及其文化特征都是一定时期一定人群生产方式、生产水平和世界观的反映。古代北方游牧民族也不例外，其游牧生产方式缔造了具有游牧社会特色的宗教信仰与风俗习尚。

1. 宗教 宗教是一种特有的文化现象。游牧民族普遍信奉萨满教，所以萨满教流传的地区很广、很久。汤惠生认为，萨满教虽是一个世界性的原始宗教，也曾流行（或仍流行）于我国北

① 史继忠：《论游牧文化圈》。

② 卢圣泉：《古代游牧民族与农业民族的粗略比较》。

③ 胡铁球：《论我国古代北方游牧民族经济的脆弱性》，《宁夏社会科学》2002年第5期。

④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序》，第2页。

⑤ 贺卫光：《中国古代游牧民族经济社会文化研究》，第161页。

方草原地区、中原地区和西南少数民族地区等三个区域，“但由于地区和民族的区别，三者之间亦互有差异，所以在讨论时，应分开进行，以便集中和深入。”^①而吴楚克则通过对萨满教的宇宙观、万物有灵思想及其存在环境的分析，得出了“萨满教是北方游牧民族的一个独特的文化现象”^②的结论。呼拉尔顿泰·策·斯琴巴特尔专门探讨了蒙古高原游牧民族萨满教中的自然崇拜现象，指出：“动、植物图腾和自然崇拜成为一种共同的文化现象，圣天、狼图腾或狼崇拜、树木崇拜、熊图腾以及山岭、敖包、河流、泉水、湖泊的祭祀活动等北方阿尔泰语系诸民族中普遍存在。之所以如此，显然与阿尔泰语系诸民族所处的自然环境密不可分。”^③汤惠生则研究了北方草原游牧民族萨满教中关于火的崇拜、祭祀及其各种演化形式的变迁，认为：“这种火神崇拜在后来历史发展过程中，其演化形式越来越多，也越来越复杂。”^④总之，游牧社会对萨满教的信奉根深蒂固，即使在后来景教、佛教、伊斯兰教等一神教传入，尤其是喇嘛教在北方游牧民族中广泛传播后，那种“反映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的萨满教一直断断续续在（游牧）社会的基层存在着”^⑤。可见，萨满教这种体现自然崇拜和万物有灵的原始宗教，与游牧民族具有何等深刻的联系，这就需要继续加强对这一问题的研究。正如汤惠生所言：“传统上，学术界把萨满教界定在东北和内蒙地区，其实这是一种狭义的看法。对于我国——其实也是全世界——的史前文化研究来说，萨满教是一个至关重要的课题。对萨满教的全面和广义研究，无疑会拓展和加深原始文化研究的广度和深度。”^⑥

2. 生活习尚 生活习尚是由自然环境和生产方式叠加而成的社会行为模式和生活习惯。衣、食、住、行即是风俗习惯的一种外化和具体化的表现。近年来，学界对我国北方游牧民族的衣、食、住、行等风俗习尚进行了广泛的探究。呼拉尔顿泰·策·斯琴巴特尔对历史上蒙古高原游牧民族的居住、交通工具、生活用具、服饰、饮食、珍惜自然、保护动物等习尚进行了研究，指出：“相同的经济基础决定相同的生产和生活方式。游牧经济是顺应自然环境和气候变化进行生产活动的，因此，游动性很大。也正是这个原因，蒙古高原居民在饮食习惯、居住、服饰等方面大同小异，呈现出明显的一致性。”^⑦曹彦生对北方游牧民族的发式传承进行了考证，认为：“古代北方游牧民族及受其影响的东北一些少数民族即有髡发、辮发的习惯，髡头意在轻便，辮发则为方便实用。”而“北方民族与中原汉族发式习惯上的差异，体现了两者自然环境、生活方式、文化传统、思想意识及审美情趣等方面的差异。”^⑧赵斌撰写了一系列的文章，对秦汉北方游牧民族的冠帽、佩饰、服装进行了集中的研讨，结论是：“秦汉中国北方游牧民族的冠帽不仅种类繁多、形制多样而且构思精巧、技艺高超，显示了极高的艺术水平。同时，简单实用、利于戴用的服饰特点又适应于他们流动迁徙的游牧生活和审美情趣，具有鲜明的地域性和民族性，呈现出

① 汤惠生：《北方游牧民族萨满教中的火神、太阳及光明崇拜》，《青海社会科学》1995年第2期。

② 吴楚克：《北方游牧文化的源起和独特性》，《内蒙古社会科学》1994年第5期。

③ 呼拉尔顿泰·策·斯琴巴特尔：《蒙古高原游牧文化的特质及其成因》，《青海民族学院学报》2006年第3期。

④ 汤惠生：《北方游牧民族萨满教中的火神、太阳及光明崇拜》。

⑤ 吴琼、周亚成：《游牧文化中的生态环境观浅析》，《西北民族研究》2001年第4期。

⑥ 汤惠生：《北方游牧民族萨满教中的火神、太阳及光明崇拜》。

⑦ 呼拉尔顿泰·策·斯琴巴特尔：《蒙古高原游牧文化的特质及其成因》。

⑧ 曹彦生：《北方游牧民族的发式传承》，《黑龙江民族丛刊》1995年第1期。

浓郁的草原气息。”^①至于佩饰，“基本可分为头饰、项饰、手饰、臂饰、腰带饰和妆饰等六类。无论从质地、造型乃至工艺等方面都具有浓郁的草原民族特征。”^②关于服装，他认为：“秦汉中国北方游牧民族服装的发展与演变，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自身的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和所处之自然地理条件，不仅适合于转徙流动的游牧生活，也形成了衣皮帽毛、简朴实用的服装特点。”并概括出北方游牧民族服装具有如下特征：(1)独特的地理环境与自然条件构成制约秦汉北方诸族服装特色的第一要素，使之呈现出强烈的地域性特征；(2)转徙流动、居无恒处的游牧生活不仅形成了北方诸族简朴实用的生活观，也造就了其颇具民族特色的服装款式；(3)服装上没有明显的政治等级意义和社会礼仪功能，男女服装界限不严；(4)受外来文化影响较大，具有一定的变化性；(5)民族构成上的多元性决定了秦汉北方民族服装上的多元化特点。^③以上研究成果标志着对北方游牧文化研究的深化和细化，给人以较深的印象。

3. 生态环境观 生态环境是由地形、气候、土壤、岩石、水源、植物、动物等组成的，它是人类赖以生产、生活的基础，不仅制约着人类的物质生活，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和规定着人所创造的文化和艺术。对游牧民族生态环境观进行研讨，是近几年的一个热门课题。吴琼、周亚成认为：“游牧民族经历了从狩猎到游牧、从游牧到定居、从单一畜牧业到多种经营等几次显著的文化选择过程。始终以人与自然和谐一致的主线演绎着生活、艺术，既有自然生态环境决定的结果，也有人的创造性适应，二者相得益彰。”^④胡箏认为：“在游牧经济生态系统中，牧民作为‘人一畜一草’食物链中的最高层，始终扮演着调节者和管理者的角色，有意地、主动地为这一系统的正常运转而竭尽全力，充满了与自然和谐统一的生态智慧。”^⑤孟庆国认为，游牧生态观“其核心内容是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共存共荣，渗透着辩证法的智慧和方法”^⑥。总之，在最近几年来，自然科学界和社会科学领域的学者无一例外，均对游牧生态环境观给予较高的评价，将之称为“游牧生态文化”，或概括成“游牧文化的生态特征”，并给予极大的关注。

吴琼、周亚成研究了历史时期各个民族政权对生态环境的保护，并从立法、机构设置、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总结了采取的各项措施。^⑦黄华均、刘玉屏则以《蒙古一卫拉特法典》为依据，研究了明代草原法的文化价值，指出：“《蒙古一卫拉特法典》确保了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它是以“传统畜牧业为基础的节约型绿色法典”^⑧，对草原游牧生态文化观的形成产生了重要影响。呼拉尔顿泰·策·斯琴巴特尔指出：“蒙古高原游牧民族有一种共同的特点，就是善待大自然。他们从不肆意破坏自然界的一草一木。在他们看来，大自然的山川湖泊、树木花草都与人类一样有生命、有灵魂，人们的幸福、平安都是山神、树神、水神等各种自然神灵保护的结果。因此，未经神的许可，禁止砍伐树林，不能随意折断树枝、刨根掘地、采摘花草等。”^⑨胡箏通过

① 赵斌：《秦汉北方游牧民族冠帽谈藪》，《西域研究》2004年第3期。

② 赵斌：《秦汉时北方游牧民族佩饰述论》，《固原师专学报》2001年第1期。

③ 赵斌：《秦汉中国北方游牧民族服装形制及特点初探》，《人文杂志》2001年第2期。

④ 吴琼、周亚成：《游牧文化中的生态环境观浅析》。

⑤ 胡箏：《农耕经济与游牧经济生态文明之比较》，《理论导刊》2005年第11期。

⑥ 孟庆国、格·孟和：《和谐是游牧生态文化的核心内容》，《广播电视大学学报》2006年第2期。

⑦ 吴琼、周亚成：《游牧文化中的生态环境观浅析》。

⑧ 黄华均、刘玉屏：《明代草原法的文化解读——以〈蒙古一卫拉特法典〉为主要法据》，《西北师大学报》2006年第1期。

⑨ 呼拉尔顿泰·策·斯琴巴特尔：《蒙古高原游牧文化的特质及其成因》。

对游牧生活实践的微观分析,发现:“草原物质条件的极度匮乏使牧民们更加懂得资源,他们关注的不是自己劳动的周而复始,而是草原的周而复始和物质的循环利用。牧民们把自己的微观实践融入大自然的宏观系统,以求人与自然的持久平衡。”^① 吴琼、周亚成则提出了应探寻游牧传统环保观念的现代存在方式的问题,指出:“由于历史的原因,游牧文化中的生态环境观只能以特定的、适用的形式寄存于其他文化形态之中。随着社会的发展,这种不变的理念与不断变化的表现形式之间必然会发生冲突。为了使这种不变的生态环境观永远成为人们自觉的理念和行为,就必须寻找一种现代存在方式,使之在人类社会的发展中不断得到发展和更新。因为旧俗的消失需要新方式的代替和填补,新方式的推进需要有效的办法和措施。”^②

五、小 结

综上所述,20多年来学界从游牧、游牧文化的概念以及历史上游牧民族的社会、经济、宗教与习俗方面进行了多层次的探讨,并取得显著的成绩。但研究中仍存在以下两方面的不足:一是对游牧文化的理论性研究与提炼不够,在如何构建科学完整的学科体系上,还需做大量的工作;二是现有成果运用传统方法和手段进行研究多,引用新理论、新方法研究者少,或者说缺乏理论与方法的创新。如何既能较好地吸纳国外相关研究成果和方法,为我所用,又能避免照搬他人,仍然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艰巨任务。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在今后的研究中,一方面要把中国古代北方游牧文化的研究放在整个欧亚大陆游牧文化的大背景下,既研究其共性(即揭示其诸多的同象性的内容),也要注意研究我国古代北方游牧文化的个性与特性,继续加强微观问题和个案的研究;另一方面把中国古代北方游牧文化研究放在中国历史的大背景下,摒弃过去轻视游牧文化的思维定势,着重探讨北方游牧民族及其文化在构建中华经济文化圈中的历史贡献,深层揭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形成的内在规律;也要注意对游牧经济和游牧文化诸多奥秘的探索,尤其加强对游牧民族生态环境观的探讨与总结,为当今北方地区及草原牧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和区域经济的开发提供借鉴和启示。

(作者:田澍,西北师范大学文学学院教授;马啸,西北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陈霞

责任校对:灵均

① 胡箬:《农耕经济与游牧经济生态文明之比较》。

② 吴琼、周亚成:《游牧文化中的生态环境观浅析》。